

星展豐盛理財網上開戶獎賞(「本推廣」)條款及細則

1. 本推廣由 2019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止(「推廣期」)。
2. 「新客戶」指客戶：
 - a) 為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行」) 1 年以上的特選個人信用卡客戶；及
 - b) 在推廣期內透過網上開戶途徑的指定網站連結 go.dbs.com/hk-daotc 成功晉身為全新星展豐盛理財客戶。本行對於任何客戶是否新客戶的決定為最終定論。
3. 本推廣並不適用於現有星展豐盛理財客戶或在成為新客戶當日(「成為新客戶日期」)之前 12 個月內曾經是星展豐盛理財客戶的客戶。
4. 若新客戶在推廣期內成為星展豐盛理財以外的客戶或涉及任何濫用/違規，新客戶將不合資格參加本推廣。本行將不會存入本推廣的獎賞或從新客戶的戶口扣除已存入的獎賞或其他禮品的等值金額而無須另行預先通知及/或採取行動以追討任何未償付金額。
5. 只有基本戶口持有人方合資格參加本推廣。
6. 新客戶必須於本行存入本推廣的獎賞時仍然為星展豐盛理財客戶。
7. 若新客戶在回贈期內未持有任何本行的往來戶口，現金獎賞將存入新客戶名下的儲蓄戶口。
8. 「個人理財總值」指新客戶不論以個人或聯名方式於本行持有的總資產，包括港幣、人民幣及外幣存款、外幣掛鈎投資、本地及海外證券、基金、債券及其他掛鈎或結構性投資產品的市場價值。
9. 新客戶如符合以下要求，可獲額外 HK\$1,000 現金獎賞(「網上開戶獎賞」)：
 - a) 在推廣期內透過網上開戶途徑的指定網站連結 go.dbs.com/hk-daotc 成功晉身為星展豐盛理財客戶；及
 - b) 合資格獲得特別資金獎賞(請參閱星展豐盛理財迎新獎賞條款及細則)。
10. 網上開戶獎賞將在適用的指定回贈期內(如下表所示)存入新客戶的往來戶口。

成為新客戶日期	指定回贈期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31 日	2019 年 11 月 1 日至 30 日
2019 年 8 月 1 日至 31 日	2019 年 12 月 1 日至 31 日
2019 年 9 月 1 日至 30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31 日

11. 新客戶不可同時獲享網上開戶獎賞及星展豐盛理財迎新獎賞的早鳥獎賞及/或星展豐盛理財親友推薦計劃及/或星展豐盛理財 uGOiGO™ 獎賞及/或星展豐盛理財網上預約獎賞及/或星展豐盛理財企業員工禮遇。
12. 如連續三個月平均個人理財總值低於 HK\$1,000,000 (或其外幣等值)，本行將收取 HK\$200 服務月費。「連續三個月平均個人理財總值」為連續 3 個月內每日個人理財總值的總結餘，除以該 3 個月的總日數(以曆日計)所得的平均結餘。新客戶開戶不足 3 個月，其首月計算之覆蓋範圍將由成為新客戶日期起計算至該月的最後一天。
13. 如新客戶於成為新客戶日期後 3 個月內結束其戶口，本行將從新客戶的戶口扣除 HK\$200 手續費及其已獲獎賞的等值金額而無須另行通知。
14. 每位新客戶只可參加本推廣一次。
15. 本行保留對開立戶口的最終批核權利。
16. 所有獎賞/獎品均不設退換。本行可以其他獎賞/獎品代替而無須事先通知。
17. 網上開戶獎賞不適用於本行任何職員。
18. 為免產生疑問，網上預約開戶不應視為網上開戶途徑。
19. 本行可更改或終止本推廣而無須另行通知。本行的決定為最終定論。
20. 本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